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五住建办案字〔2018〕21号

关于对政协五华区九届二次会议 第18C44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张春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请求将天然气引入森林湖小区，改善居民生活用气条件》的提案，已交由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一、森林湖小区基本情况：森林湖小区由云南红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小区面积约15万平方米，共有100栋房屋（其中洋房33栋，别墅67栋），645户。2008年底竣工，2009年初交付业主入住，现由云南城投森林湖物业管理公司负责物业管理工作，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按协议供应管道液化石油气，每立方价格20元，月用气量约900立方。

二、工作开展情况汇报：

（一）2018年5月3日下午14时，五华区住建局邀请市天

然气利用工作指挥部、云南中石油昆仑燃气公司、黑林铺街道办事处、森林湖小区物业公司在森林湖小区召开了关于天然气利用工作现场会，现场踏勘了小区目前使用的气源站，并入户询问了住户燃气使用情况，对小区液化石油气站点管理及入户管道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现场明确：

1、请昆仑燃气公司在街道办事处、物管公司的配合协助下，组织工程设计单位，做好工程改造预算；

2、针对小区液化站规范管理问题，请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整改，同时开展入户安检工作，并牵头做好燃气使用安全的宣传和告知义务。

3、请办事处安排安监站到对小区进行燃气使用安全检查和气源站周边地质情况进行监测，确保安全。

（二）区住建局于5月7日向昆明市住建局上报了《关于五华区森林湖小区使用管道液化石油气审批监管及安全隐患整治工作的请示》，请示市级行业主管部门对森林湖小区物业管理部门及供气企业（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使用管道液化石油气是否申请办理了《燃气经营许可证》、《液化石油气供应许可证》等行政审批许可手续？森林湖小区物管与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协议约定按20元/立方价格供应管道液化石油气是否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范的要求？对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在森林湖小区供应管道液化石油气存在人气混装（作业区、生活区混杂）、50公斤以上多瓶组现场存放等隐患风险，恳请市局行业

主管部门提供技术支撑和指导。

(三) 5月8日上午,在区住建局6楼会议室,区住建局与黑林铺街道办事处,共同约谈了云南城投森林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会议明确:

1、要求中民燃气公司在5月11日前完成燃气安全宣传册、安全告知书发放工作;对站点存在的人气混装问题进行整改,增加张贴警示标识,划定安全区域。

2、请城投物管公司对接原开发商,落实配套费收支节约情况。

3、办事处继续做好日常地质监管,对存在的隐患问题,请物管公司进行加固处置。

4、在未进行天然气改造前,请办事处牵头,物管公司配合,在5月底前完成小区住户民意调查。

(四) 5月14日,昆仑燃气公司回复了我局工程概算:

1、小区庭院内燃气工程包干价为:单层洋房4700元每户,跃层洋房5700元每户;联排别墅8300元每户;独栋别墅12300元每户,合计约356.07万元。

2、小区红线外天然气中压管约2000米,铺设费为120万元。

3、工程不可遇见费:因中压管线要经过依陆村、沙沟尾村、昭宗村3个自然村,经过玻璃纤维厂、西山林场2家单位,土地征(租)用费用及协调费用;小区内绿化、道路、住户室内外等项目恢复费用;原小区液化石油气管道及设施拆除费用;

小区内中压调压箱围栏费用。

4、相关管线协调告知和费用收取工作由森林湖小区物管负责，用户报装率必须大于 90%才能开展工程建设。

(五) 5 月 11 日。森林湖小区物管公司回复：森林湖小区是云南红河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小区（以下简称红河地产），业主入住时将配套设施费(8000 元每户)交与红河地产公司。因小区建成交付使用近十年且地产公司原来工作人员变动较大，已有部分资料缺失。我服务中心已将此情况报红河地产现有负责人，尽快查找原始资料。

三、工作打算：

1、根据昆仑公司的工程概算，在不含工程不可预见费的情况下，共计约 476 万元。每户根据住房设计标准收费不同，加上小区红线外管道建设及工程不可预见费，业主费用都超过万元。小区业主在已经缴纳了配套费的情况下，再让业主缴纳如此高的费用，住户意见可能很难达成一致。鉴于此种情况，只有在办事处、社区居委会、小区物管公司在充分征求业主意见后（报装率还必须大于 90%）再明确工程改造项目。

2、区住建局继续协调昆仑燃气公司，恳请其本着“节约、惠民”的原则，再次优化工程设计方案。

3、请黑林铺街道办事处安监站、云南中民燃气有限公司继续加大小区内液化站及用户用气的安全的监测和宣传工作。

4、请云南城投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森林湖服务中心尽快与原

开发商对接，摸清原业主缴纳的配套费使用情况。

5、将森林湖小区物管公司及时将天然气改造工程预算上报云南城投公司，积极争取工程建设资金支持，减少业主的负担。

最后，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及电话：谭兵 13064247395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6月14日



抄送：区政府目督办，区政协提案委。

昆明市五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6月14日印发
